

证券代码：838953 证券简称：ST 华汇 主办券商：爱建证券

浙江华汇能源环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陆伟岗、章越明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7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13 人。

会议由张水根主持。

本次换届已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 是 否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职工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丁维浩为公司职工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 2019 年职工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7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，实际到会职工 14 人。

会议由金黎明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 是 否

（二）换届后监事人员情况

监事会主席陆伟岗持有公司股份 2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63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章越明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职工监事丁维浩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监事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安排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华汇能源环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浙江华汇能源环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》

《浙江华汇能源环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华汇能源环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2 月 18 日